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编号:2020-052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7日、2020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网上银行申购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80天(汇率挂钩看涨)”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成立日2020年10月12日,产品到期日2020年12月31日;预期年化净收益率1.35%-2.75%;(详见《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31日到期赎回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实际年化净收益率2.75%,收回本金2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506,849.32元。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3,500	33,500	8,265,398.19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12个月累计理财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目前尚在使用的理财额度					
尚在拟议中的理财额度					
总理财额度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编号:2020-053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9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5,000万元(含本次),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十堰常森汽车部件有 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注销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近日,公司收到十堰市张湾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批准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十堰常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进行注销登记的申请。至此,十堰常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其注销事项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仪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持有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3,273,94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4.46%。畅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融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5,963,1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3%。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8年9月1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仪电集团及嘉融投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仪电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6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8%;嘉融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仪电集团、嘉融投资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完成。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仪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3,273,945	14.46%	IPO取得:53,273,945股
嘉融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5,963,133	4.33%	IPO取得:15,963,13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洋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1

证券代码:113594 债券简称:洋中转债

##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淳中科技”)董事、副总经理张峻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952,8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2.72%;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付国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董事胡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15,0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365,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7%。

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发布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及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黄秀瑜先生于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王志涛先生于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黄秀瑜先生已减持320,000股,王志涛先生未实施减持。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前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峻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762,000	7.52%	IPO取得:9,31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452,000股
王志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25,500	0.32%	IPO取得:201,2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24,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数量(股)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张峻峰	320,000	0.24%	2020/9/23-2020/12/31	集中竞价交易	32.37-33.83	10,610,383.60	9,442,000	7.08%
王志涛	0	0%	2020/9/23-2020/12/31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45,500股	0.3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自上述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止,黄秀瑜先生实施了部分减持计划,王志涛先生未实施减持计划。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个人自身资金需求情况,经综合考虑,黄秀瑜先生、王志涛先生决定提前终止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90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胜达转债”转股价格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修正前转股价格:14.73元/股

●修正后转股价格:10.46元/股

●“胜达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1年1月4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胜达”或“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了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胜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向下修正后的“胜达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股票面值,且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高值,转股价格保留两位小数(尾数向上取整)。

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胜达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因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0.46元/股,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1.1元/股,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扣除财务工具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35.2元/股,故本次修正后的“胜达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10.46元/股,综合考虑上述各情况和公司、公司董事会同意“胜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0.46元/股。

2021年1月4日,“大胜达”股票(股票代码:603687)和“胜达转债”(可转债代码:113591)正常交易。自2021年1月4日起,“胜达转债”转股价格为14.73元/股调整为10.46元/股。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股票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91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转股代码:191591 转股简称:胜达转股

##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胜达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代码:113591

●可转债简称:胜达转债

●股票代码:603687

●股票简称:大胜达

●转股代码:191591

●转股简称:胜达转股

●转股开始日期:2021年1月8日

●转股起始日:2021年1月8日

一、可转债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24号)核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5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550万张,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0号文同意,公司5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7月23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胜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91”。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胜达转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1月8日起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胜达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规模:人民币55,000万元;

(二)票面金额:100元/张;

(三)票面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四)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限为6年,即2020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五)转股期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7月7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1月8日至2026年6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提)。

(六)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14.73元/股(由于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胜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1月4日起由原来的14.73元/股调整为10.46元/股)。

三、胜达转债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代码和简称

可转债代码和简称:胜达转债;

可转债代码和简称:191591;

(二)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报盘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数量(股)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仪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10,000	0.98%	2020/9/23-2020/12/31	集中竞价交易	33.47-34.10	33,470,161.00	48,633,945	13.47%
嘉融投资有限公司	0	0%	2020/7/1-2020/12/31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15,963,133	4.3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基于市场情况,嘉融投资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实施减持;仪电集团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实施了减持,具体情况见上文。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洋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债券代码:113594 债券简称:洋中转债

##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淳中科技”)董事、副总经理张峻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952,8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2.72%;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付国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98%;董事胡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15,0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365,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7%。

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发布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及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张峻峰先生、付国义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350,000股、320,0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3.8%、0.24%;胡沉先生于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张峻峰先生、付国义先生、胡沉先生已完成减持。

其中,张峻峰先生已减持500,000股,付国义先生已减持320,000股,胡沉先生已减持91,000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峻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952,800	12.72%	IPO取得:11,362,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5,590,800股
付国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00,000	0.98%	IPO取得:1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90,400股
胡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65,000	0.27%	IPO取得:1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7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数量(股)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张峻峰	500,000	0.38%	2020/9/23-2020/12/31	大宗交易	27.78-27.85	13,912,400.00	16,452,800	12.34%
付国义	320,000	0.24%	2020/9/23-2020/12/31	集中竞价交易 大宗交易	27.78-38.20	9,165,500.00	980,000	0.74%
胡沉	91,000	0.07%	2020/9/23-2020/12/31	集中竞价交易	30.65-32.21	2,808,174.84	274,000	0.2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正在履行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新材”)、“上市公司”、“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对公司2020年以来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

张宇、金田

(三)现场检查时间

2020年12月28日

(四)现场检查人员

金田、徐旭

(五)现场检查手段

1.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访谈;

2.察看上市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3.查看公司2020年以来的“三会”文件;

4.查阅和复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凭证、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明细等资料;

5.查阅公司2020年以来建立的有关内控制度文件;

6.核查公司2020年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资料;

二、本次现场检查主要事项及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情况

经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鼎胜新材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得到贯彻执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务,公司治理机制有效地发挥了作用;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职责分工科学合理,对部门/岗位业务的风险范围、审批程序和承担责任等规定明确合理,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0年以来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记录及其他会议资料保存完整,会议决议经出席会议的董事或监事签名确认。